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5000 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

建设单位：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申请表及承诺书格式（试行）

一、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25MA9FQNUQ5Y		
项目名称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		
项目环评文件名称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	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		
是否存在未批先建行为	是 ☐ 否 ☑	是否按要求处理到位	是 ☐ 否 ☐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	张斌	联系电话	15515666220
二、授权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张斌	联系电话	15515666220
身份证号码	410825198406072519		
三、环评文件编制单位信息：			
环评单位名称	河南科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47T52G67		
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2015035320352014320702000062		
环评单位联系人	焦绍宁	联系电话	13403905076

审批机关告知事项	一、告知承诺制的适用范围 1.根据生态环评部《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号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范围； 2.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符合相关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的建设项目。 3.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属于环评正面清单中的“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报告表）”。 二、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 1.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省及所在区域产业政策要求； 2.建设项目应符合区域开发建设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3.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以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的要求；

	4.建设项目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应达到国家、行业和当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要求和总量管控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环评文件中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运前取得总量指标； 5.改、扩建项目环评文件已对项目原有的环境问题进行梳理分析，并采取“以新带老”等措施治理原有的污染； 6.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处理应急方案切实可行，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7.建设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
建设单位承诺	一、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审批机关告知事项，本项目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二、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对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适用范围中第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项，环评文件符合审批机关告知的审批条件，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环评文件中明确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 吨，氨氮 0 吨，二氧化硫 0 吨，氮氧化物 0 吨，颗粒物 0.1 吨，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0 吨，重金属铅 0 吨，铬 0 吨，砷 0 吨，镉 0 吨，汞 0 吨。 三、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评手续。 四、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生产经营，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查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五、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在项目投产前，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并申报排污许可证，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 建设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2020年12月11日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以及编制主持人承诺	（一）本单位（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接受申请人的委托，依法开展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并按照规范的要求编制。 （二）本单位（人）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本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三）本单位（人）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评结论负责。 环评机构（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

打印编号：1606101483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z3n5gp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4_0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25MA9FQNUQ5Y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莉莉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斌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张斌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科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47T52G67
三、编制人员情况	

1.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曹素荣	2015035320352014320702000062	BH 026392	

2.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郭倩倩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BH 034933	
曹素荣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BH 026392	

HP00017067曹素荣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20150353203520143207020000062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曹素荣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69年02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5年05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 年 10 月 12 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7067
No.

表单验证号码d2f0d28275d74e9a90a8021842b66074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0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81199109296565		
社会保障号码	410381199109296565	姓　名	郭倩倩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洛龙区）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9	202008
河南科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8	-
（洛龙区）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9	202008
（洛龙区）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9	202008
河南科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8	-
河南科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8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9-01	参保缴费	2019-09-01	参保缴费	2019-09-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2745	●	2745	●	2745	-
02	2745	●	2745	●	2745	-
03	2745	●	2745	●	2745	-
04	2745	●	2745	●	2745	-
05	2745	●	2745	●	2745	-
06	2745	●	2745	●	2745	-
07	3020	●	3020	●	3020	-
08	3020	●	3020	●	4000	-
09	4000	●	4000	●	4000	-
10	4000	●	4000	●	4000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0-10-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科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47T52G67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曹素荣（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5035320352014320702000062 ，信用编号 BH 026392），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曹素荣 （信用编号 BH 026392 ）、郭倩倩 （信用编号 BH 034933）（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0年11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47T52G67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科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柳梦钒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开发；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测；环境工程的施工；环保设备的销售；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园林绿化工程、人防工程、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城乡规划服务；建设工程勘察服务；生态保护及环境治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02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西工街道王城大道221号2幢1-1222

登记机关　洛阳市西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 06月 15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6">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2">张莉莉</td><td colspan="2">联系人</td><td colspan="2">张斌</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6">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15515666220</td><td>传真</td><td>—</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454850</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6">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td></tr>
<tr><td>立项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d>项目代码</td><td colspan="3">2020-410825-35-03-084296</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新　建</td><td>行业类别及代码</td><td colspan="3">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td></tr>
<tr><td>占地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4800</td><td>绿化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3">/</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100</td><td>其中:环保投资(万元)</td><td>18</td><td>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 colspan="2">18%</td></tr>
<tr><td>评价经费(万元)</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预期投产日期</td><td>2021 年 1 月</td></tr>
</table>

项目由来

为满足市场需求，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建设年产 15000 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2020 年 10 月，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详见附件 1）。项目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不在鼓励、限制和淘汰类之列，属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同时已由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020-410825-35-03-08429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该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和《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该项目属于“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 70 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该项目属于“其他”，应该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关于优化小微企业项目环评工作的意见》（环环评〔2020〕49 号）、《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文件关于深化环评“放管

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豫环办【2020】22 号）附件 3 可知该项目属于告知类，该建设项目属于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适用范围中第“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70 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项。

一、产品方案和生产规模

工程产品方案详见表 1。

表 1　工程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产品类别	数量
煤矿瓦斯抽采设备	15000 套	钻探类设备	5000 套
		抽采类设备	5000 套
		封孔类设备	5000 套

二、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特征

工程拟建厂址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总占地面积 4800m^2，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112.935306，北纬：34.944594。项目东边以及北边为空地，项目南边为焦作市新力螺钉厂，项目西边为拖拉机站，距项目厂区较近的环境敏感点有厂区西边 90m 远的西南马村，西北 480m 远的王张伦村。

项目厂址区域环境具有以下特点：

（一）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根据温县国土资源局以及温县番田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项目选址符合温县番田镇发展规划；

（二）项目区域为 SO_2 控制区，项目运营过程中使用电为能源，属于清洁能源，不会增加区域 SO_2 排放量；

（三）项目距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约 15.8 公里，不在水源区保护范围内；

（四）项目距离南水北调总干渠约 15.6 公里，不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保护区范围内；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厂区周围环境见附图 2。

三、建设内容及平面布置

（一）建设内容

项目建筑面积约 2275m^2。项目建设内容按功能分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其中主体工程包括组装车间、机加工车间、焊接打磨车间；辅助工程包括原

料仓库、成品仓库、办公室、餐厅；公用工程包括供水和供电等，分别由当地供水管网和当地电网提供；环保工程包括脉冲袋式除尘器、油烟净化器、隔油池、化粪池等。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2。厂区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 3。

表 2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构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m^2）	数量	结构	备注
主体工程	组装车间	500	1	砖混，1 层	用于设备组装
	机加工车间	518	1	砖混，1 层	车床加工中心
	焊接打磨车间	500	1	砖混，1 层	用于焊接打磨工序
辅助工程	原料仓库	250	1	砖混，1 层	租用现有，储存原料
	成品仓库	207	1	砖混，1 层	租用现有，成品暂存
	办公室	280	1	砖混，1 层	租用现有
	餐厅	20	1	砖混，1 层	租用现有
公用工程	供水	当地供水管网			
	供电	当地供电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	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油烟净化装置+超过屋顶高度排气筒			
		移动式工业吸尘器			
	废水	隔油池（$3m^3$），化粪池（$30m^3$），一座			
	噪声	减震基础、室内布置、消声器、橡胶垫			
	固废	一般固废仓库（$10m^2$），地面硬化，1 间			
		危废仓库（$10m^2$），地面防渗，1 间			
		垃圾箱若干			

（二）平面布置

根据现场调查，厂区大门位于西边，原料仓库位于北边，成品仓库位于东北方向，紧挨着组装车间，组装车间南邻焊接打磨车间，办公室位于厂区西边，机加工车间位于办公室和组装车间中间，从仓库到各车间物料运输流畅；办公区与生产区分隔较远，生产过程中的噪声对办公区域影响较小；厂区各区域功能分布明确；符合《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2012）的相关要求。

综上，平面布置较为合理。厂区平面布置情况详见附图 3。

四、工程主要生产设备

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为等离子切割机、锯床、砂轮机等。

工程主要设备情况详见表 3。

表 3　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设备型号	备注
1	钻探类设备	高频焊	1	台	LH-30A	/
2		数控车床	3	台	6150	/
3		钻铣机	1	台	ZX-50	/
4		攻丝机	1	台	KSB-32	/
5		气泵	1	台	JB-4	/
6		砂轮机	1	台	3212	/
7		加工中心	1	台	850	/
8		打包机	1	台	BUV-B19	/
9	抽采类设备	二保焊	2	台	350	/
10		卷圆机	1	台	JYJ-2000	/
11		锯铝机	1	台	JLJ-120	/
12		等离子切割	1	台	LGK-60	/
13		放水器实验装置	1	台	FSSY	/
14		电动扳手	2	台	DB-73	/
15		手电钻	2	台	D5140	/
16		数控车床	3	台	6150	同钻探类设备共用
17		攻丝机	1	台	KSB-32	
18		钻铣机	1	台	ZX-50	
19		砂轮机	1	台	3212	
20		打包机	1	台	BUV-B19	
21	封孔类设备	缩管机	2	台	DF-118/cdx-90	/
22		电动缝纫机	1	台	7200	/
23		套丝机	1	台	TS-50	/

24		锯铝机	1	台	JLJ-120	同抽采类设备共用
25	共用设备	带锯床	1	台	GB4230	三类产品生产共用设备
26		台钻	2	台	Z516A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使用设备均不属于淘汰、落后类设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五、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工程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4。

表 4　工程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品分类	原辅料名称	年消耗量	备注
1	钻探类设备	圆钢	10 吨/年	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2		钻头毛坯	10000 个/年	木箱装、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原料库
3		无缝管	5 吨/年	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4		金刚石复合片	5000 片/年	盒装、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5		合金片	10000 片/年	盒装、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6	抽采类设备	无缝管	50 吨/年	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7		法兰盘	5000 片/年	木托、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8		焊管	15 吨/年	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9		铜嘴	10000 个/年	纸箱装、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10		PVC 管	10000 米/年	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11		钢板	50 吨/年	
12		圆钢	5 吨/年	
13	封孔类设备	PVC 管	100000 米/年	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14		PE 管	100000 米/年	
15		无纺布	100 吨/年	无纺布卷、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16		卡箍	10000 个	袋装、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17		接头	20000 个	袋装、外购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18	切削液		100kg/a	主要用于带锯床、车床、加工中心
19	焊丝		60 箱/年	一箱 20kg，年使用量 1.2t/a；进厂后暂存于厂区原料库

20	水	347.5m³/a	当地供水管网提供
21	电	90 万 kw h	当地供电电网提供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及使用情况

切削液理化性质：切削液（cutting fluid, coolant）是一种用在金属切削、磨加工过程中，用来冷却和润滑刀具和加工件的工业用液体，切削液由多种超强功能助剂经科学复合配合而成，同时具备良好的冷却性能、润滑性能、防锈性能、除油清洗功能、防腐功能、易稀释特点。

切削液使用情况：本项目切削液主要用于带锯床、车床以及加工中心。切削液原液年用量为 0.1t/a，本项目切削原液与自来水按照 1:10 配比后使用。加工过程中按需要补充一定量的自来水。

焊丝：主要成分为碳、锰、硅、硫、磷、铜等。具有优良的焊接工艺性能，焊接时电弧稳定，飞溅较小，可用于薄板的高速焊接。焊丝年用量 1.2t/a，焊接工序时使用。

六、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工程劳动定员 18 人，年有效工作日 300 天，每天一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厂区职工为附近居民，中午有 5 人在厂区用餐，不在厂区住宿。

七、给排水情况

给水：当地供水管网提供。

排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餐饮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

八、备案相符性分析

项目建设内容与投资备案证明内容相符性分析见表 5。

表 5　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项目	备案情况	建设情况	相符性
项目名称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	一致
建设地点	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	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	一致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一致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租用生产车间、仓库以及配套设施等建筑面积 1300 平方米，购置设备建成年产 15000 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工艺流程：①钻探类设备：外购钻头、钻杆毛坯等—切割下料—铣削加工—钻孔—焊接—打磨—成品；②抽采类设备：外购钢管、圆钢、钢板、PVC 管材等—切割下料—铣削加工—卷圆—钻孔—焊接—打磨—组装—成品；③封孔类设备：外购 PVC 管材、封孔囊袋、卡箍等—缩管加工—装配—包装—成品；主要设备：等离子切割机、锯床、车床、铣床、钻床、卷圆机、二保焊、高频焊、缩管机、打磨机等。	项目租用生产车间、仓库以及配套设施等建筑面积 2275 平方米，购置设备建成年产 15000 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工艺流程：①钻探类设备：外购钻头、钻杆毛坯等—切割下料—铣削加工—钻孔—焊接—打磨—成品；②抽采类设备：外购钢管、圆钢、钢板、PVC 管材等—切割下料—铣削加工—卷圆—钻孔—焊接—打磨—组装—成品；③封孔类设备：外购 PVC 管材、封孔囊袋、卡箍等—缩管加工—装配—包装—成品；主要设备：等离子切割机、锯床、车床、铣床、钻床、卷圆机、二保焊、高频焊、缩管机、打磨机等。	基本一致
项目投资	100 万元	100 万元	一致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厂址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系租用场地进行建设，不存在遗留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一、地理位置

温县位于河南省西北部，焦作市辖区南部，北纬 34°52′~35°02′，东经 112°51′~113°13′，东临武陟县，西邻孟州市，南滨黄河与荥阳市、巩义市隔河相望，温县南北宽 24km，东西长 31km，总面积 482.37km^2。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二、地形地貌

温县为第四系冲积平原，在大地构造上位于豫西隆起和山西隆起的衔接地带，处于济源凹陷中部的南侧。温县全境构造主体呈东西向，且被北东向断裂三处切割，温县西有招贤断裂、徐堡断裂，东有赵堡、南张羌断裂，向西延伸，经县城北转为北东向，穿岳村乡方头村西侧，向西南展开，与黄河断裂相接。其地层结构为新生界第四系地层，中生界及古生界地层埋藏很深，不见于地表。

三、气候气象

温县属暖温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土地肥沃，年平均气温 14-15℃，年积温 4500℃以上，年日照 2484 小时，年降水量 550-700 毫米，无霜期 210 天，年平均风速为 1.9m/s，全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

四、水文水系

（一）地表水

温县境内河流均属黄河水系，主要河流有黄河、沁河、老蟒河、蚰蜒涝河等大小 13 条河流，境内河道全长 226.8 公里，平均年总径流量近 633 亿立方米。

（二）地下水

温县地下水含水层以砂砾石和卵石为主，地表覆盖细粉砂粒，蓄水量大，透水性较好，浅层地下水位埋深 15m-50m 左右，浅层地下水主要以黄河侧渗和大气降水入渗补给为主，排泄方式为人工开采、地下径流等。

五、生物资源

温县土壤均为潮土类，分黄潮土、褐潮土 2 个亚类，5 个土层，22 个土种，土壤呈偏碱性，pH 值在 8.2~9.15 之间。境内植被主要为人工栽培植物和农作物。主要树种为杨树、榆树、刺槐、柳树、泡桐及苹果树等。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高粱、水稻、谷子等。经济作物有棉花、花生、山药等。动物以人工饲养的畜禽为主，野生动物多为小型兽类以及鸟类、昆虫等。

六、文物古迹

温县著名文物主要有仰韶文化“西梁遗址”、“春秋盟书”和汉代叠铸烘窑遗址、堪称“三绝”的慈胜寺、陈氏太极拳发源地陈家沟、司马懿故里及其祖茔“三陵墓”等。其中慈胜寺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据现场调查，工程厂址周围未发现受国家保护的野生动植物。

相关规划

一、温县城区发展总体规划（2008-2020）

（一）温县县城规划区控制范围

温县县城规划区控制范围东至南张羌镇（包括赵堡镇的小黄庄、陈家沟、刘疙垱、陈辛庄）、南至县界、西至岳村乡西边界、北至北冷乡（包括黄庄镇的东林肇、牛林肇、前崔庄）的封闭区域，总面积 140 平方公里。

（二）城市规模

人口规模：2020 年人口达到 24 万人。

城市用地规模：远期至 2020 年，人均建设用地控制到 106.9 平方米，城市建设用地 25.7 平方公里。

（三）空间布局结构

城区空间结构为“两环两心两轴三区”。

1.两环：是指由荣涝河、蚰蜒河、“引黄补源”渠、老蟒河防护绿化带以及南水北调渠构成的两个环状生态基质网络。

2.两心：指现状城市中心区和城区东部的娱乐休闲中心。

3.两轴：在城区依托古温大街整合传统商业资源，提升、盘活城市空间的资源，形成南北向的城区传统商业轴线，也是联系主城区与产业集聚区的主要轴线；在老城区和休闲娱乐中心之间依托黄河路加强空间引导和过渡功能，形成一条联系东西向各个城市功能区的发展轴线；

4.三区：老城区、城东新区、产业集聚区。

三区之间通过司马大街、古温大街、子夏大街、黄河路、鑫源路等道路进行连接，城市发展的主导方向为向东、向南，形成“三区联动”的城市发展新框架。

（1）老城区

老城区为温县县域政治、经济、文化、科技、信息的综合性服务中心。

（2）城东新区

城东新区作为温县县城重点拓展区域，依托黄河路延伸线集中布置行政办公区，子夏大街两侧布置商业金融区，围绕太极湖做商业开发。

（3）产业集聚区

温县产业集聚区是温县城市经济的增长核、“四大怀药”生产加工基地、主城区产业转移的承接地，以装备制造、农副产品深加工为主导产业，以服装加工、制鞋业、高新科技、新材料等产业为辅助产业。

本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不在温县县城规划区控制范围内。

二、温县城市饮用水水源地

温县集中饮用水水源地有 1 处，即温县中张王庄黄河滩区地下水井群，位于温县县城南部温泉镇黄河滩区，距离县城 5 公里，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113°4′58.7″，北纬 34°52′46.0″。建设时间为 2010 年 12 月，服务范围为温县城区全部区域，服务人口 12 万人，共建有 8 眼取水井，各井间距为 130-337 米，取水井井深为 150 米，设计取水量 5 万吨/日。

根据《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共划分为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一级保护区范围：以全部 8 眼水井井群外包线以外 100 米的区域设为一级保护区，包括井群外包线以内区域。二级保护区范围：以一级

保护区边界向外径向距离 1000 米的区域设为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范围：南边界至黄河河道中红线，西边界为南河渡黄河大桥上游 800 米处，北边界与本水源二级保护区南边界重合，东边界至南河渡黄河大桥下游 4850 米处。

温县城市饮用水水源地位于项目厂址东南，距离约 15.8km，项目不在温县城市饮用水水源地的保护区范围内。

三、南水北调中线工程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焦作段位于温县、博爱、焦作市及修武县境内，总干渠在荥阳市李村穿过黄河，即进入焦作境内。途经温县的赵堡、南张羌、北冷、武德镇四乡，在沁河徐堡桥东穿越沁河，经博爱的金城，于博爱聂村穿过大沙河进入城区，自启心村北穿越解放区、山阳区，经马村城区，于修武县方庄镇的丁村进入新乡境内。渠段总长 76.67km，温县段长 20.01km。

项目选址距离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最近的渠段为焦作市南水北调温县段，根据《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调办[2018]56 号）的相关规定，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温县段）总干渠两侧一级保护区宽度为 50m、两侧二级保护区宽度为 150m。

项目距南水北调总干渠的距离约为 15.6km，不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保护区范围内。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焦作市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选取 6 项基本污染物 PM_{10}、$PM_{2.5}$、SO_2、NO_2、CO、O_3 进行评价。依据温县发布的 2020 年 10 月自动站环境空气监测数据进行区域达标性判断。

现状数据监测结果统计及分析见表 6。

表 6　各污染物平均浓度统计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	日平均质量浓度（mg/m^3）	标准值（mg/m^3）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PM_{2.5}$	0.059	0.075	/	达标
PM_{10}	0.115	0.150	/	达标
SO_2	0.013	0.150	/	达标
NO_2	0.047	0.080	/	达标
O_3	0.073（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0.160	/	达标
CO	1.0（日平均）	4	/	达标

由上表可知，$PM_{2.5}$、PM_{10}、SO_2、NO_2、O_3、CO 的平均浓度范围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一）PM_{10}、$PM_{2.5}$ 削减措施及目标

根据《焦作市“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焦政〔2018〕20 号）、《焦作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的通知》（焦环保〔2019〕3 号）等文件：规划期间实施化工、有色、钢铁、水泥、碳素等重点涉气企业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开展铸造行业综合整治，开展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推进燃煤锅炉综合整治，严格煤炭减量替代，着力推进煤炭清洁利用，实施电代煤、天然气代煤、清洁煤替代工程；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全面加强石油化学、表面涂装、包装印刷、有机化工、加油站、储油库、规模化餐饮场所

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综合采取车辆注销报废、限行禁行、财政补贴、排放检验、尾气提标治理等措施，积极推动国 VI 标准车用乙醇汽油、柴油提标升级，推广新能源汽车和清洁能源运输装备、装卸设备；持续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坚持烟花爆竹禁限放管控。在采取以上治理措施后，规划年 PM_{10}、$PM_{2.5}$ 基本能够达到目标值。

（二）NO_2 削减措施及目标

根据《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焦政[2018]20 号）：规划期间全市燃气锅炉实施脱硝治理，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30mg/m^3，化工、有色、钢铁、水泥、炭素等重点涉气企业完成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在采取上述措施后，规划年 NO_2 能够达标目标值。

本项目颗粒物废气经脉冲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各因子规划年基本能够达到目标值，对区域 PM_{10}、$PM_{2.5}$ 影响不大。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主要纳污河流为新蟒河，本次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采用 2020 年 6 月温县环境监测站自动站对新滑河温县汜水滩断面的监测数据，具体监测统计及分析情况见表 7。

表 7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一览表

监测断面/监测项目		COD（mg/L）	氨氮（mg/L）	总磷（mg/L）
新滑河汜水滩断面	监测值	27.75	0.73	0.29
	标准值	30	1.5	0.3
	超标率（%）	0	0	0

由上表可知，新蟒河汜水滩断面 COD、氨氮、总磷现状浓度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Ⅳ类水域标准限值的要求，该区域地表水体现状总体良好。本项目无废水外排，对区域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域四界昼间噪声值为 51.3～54.7dB(A)，夜间噪声值为 40.2～43.8dB(A)，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项目距离/m	保护级别
	x	y					
环境空气	34.943398	112.932951	西南马村离厂区最近村户	村庄	W	9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4.949307	112.930570	王张伦村	村庄	NW	480m	
特殊保护目标	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			水源地保护区	SE	15.8km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			地表水	-	15.6k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 类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限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SO_2	年平均 60μg/m³
	NO_2	年平均 40μg/m³
	CO	24 小时平均 4mg/m³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μg/m³
	PM_{10}	年平均 70μg/m³
	$PM_{2.5}$	年平均 35μg/m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	PH	6~9
	COD	30mg/L
	NH_3-N	1.5mg/L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COD	200mg/L
	SS	100mg/L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名称及级别	项目	标准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³ 排放速率（15m 高排气筒）：3.5kg/h
《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文	颗粒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0mg/m³
《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油烟	有组织排放浓度 1.5mg/m³ 油烟去除效率≥9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订版）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		

总量控制

控制因子	颗粒物
总量指标（t/a）	0.1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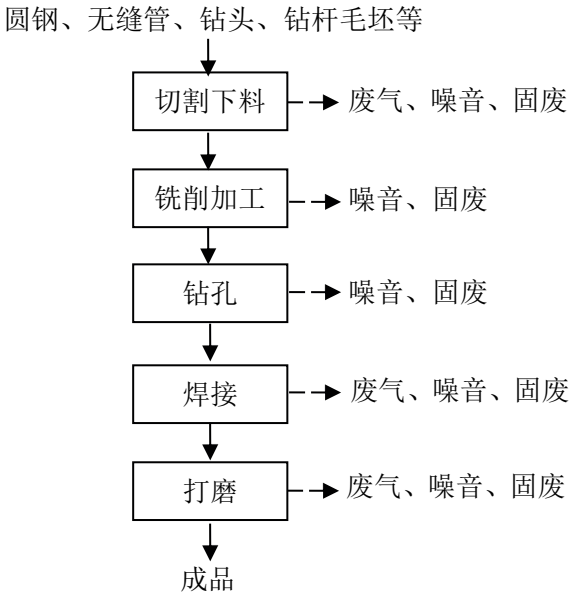

图 1　钻探类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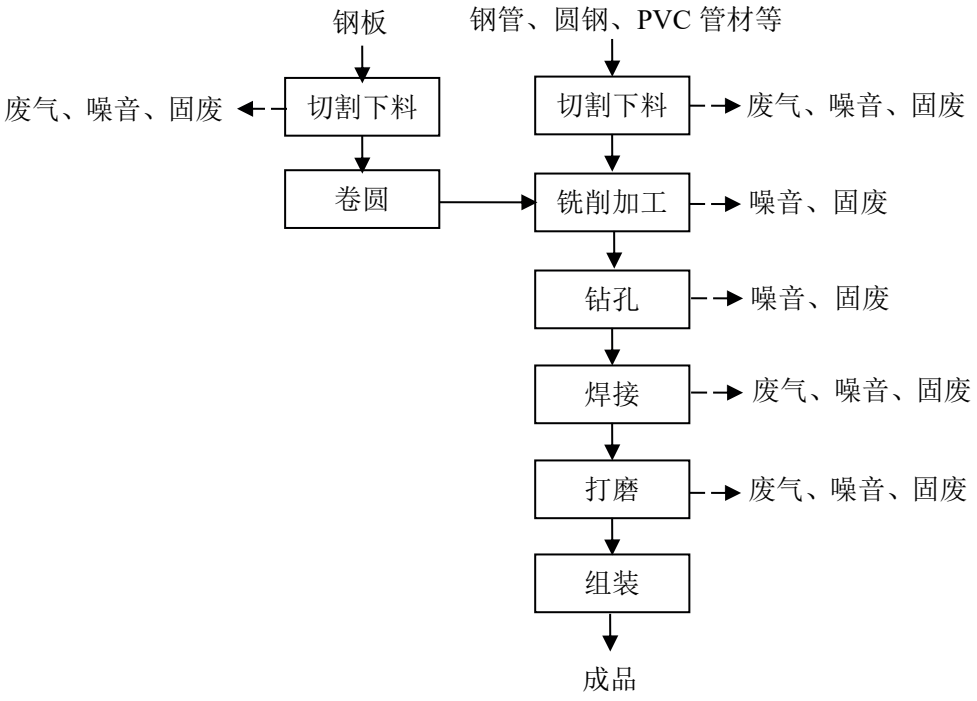

图 2　抽采类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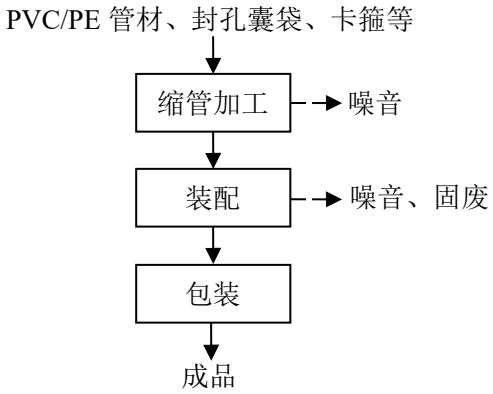

图 3　封孔类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二、工艺流程简述

（一）钻探类设备

1.切割下料

外购圆钢、无缝管、钻头、钻杆毛坯等原材料通过带锯床切割下料，同时使用调配好的切削液，生成符合尺寸要求的材料，本工序主要环境影响因素为废气、固废、噪声。

2.铣削加工

钻头、钻杆毛坯等通过加工中心（车床和铣床），加工成满足使用要求的尺寸，一些中小型毛坯使用钻铣机进行加工，此工序主要环境影响因素为固废、噪声。

3.钻孔

使用台钻对加工好的胎体打孔，此工序会产生固废以及噪声。

4.焊接

利用高频焊的高频电流产生的电阻热，把金刚石复合片或合金片焊接到加工好的钻头胎体上。此工序主要环境影响因素为废气、固废、噪声。

5.打磨

通过砂轮机为焊接好的工件清除表面的毛刺、浮锈、灰尘；清除表面的粗颗粒及杂质，获得平整表面。打磨好以后包装即为成品，入库待售。此工序主要环境影响因素为废气、固废、噪声。

（二）抽采类设备

1.切割下料

外购钢管、钢板、圆钢，法兰等原材料（无需喷漆），通过等离子切割下料，其中钢板在等离子切割下料以后需使用卷圆机卷圆，此工序主要环境影响因素为废气、固废、噪声。

2.铣削加工

下料以及卷圆好以后直接上车床加工，一些法兰盘、铜嘴等小型工件使用钻铣机加工，此工序主要环境影响因素为固废及噪声。

3.钻孔、焊接、打磨

加工好以后钻孔攻丝，使用二保焊将各部分工件焊接起来，砂轮机打磨处理，清除表面的污物，包装成品，入库待售。主要环境影响因素为废气、固废、噪声。

（三）封孔类设备

外购 PVC 管、PE 管等通过缩管机缩管加工，使不同管材之间可以首尾相连，用卡箍卡住，之后使用电动缝纫机将无纺布缝纫在相连接的管道之间，最后包装成品入库待售。主要环境影响因素为固废及噪声。

主要污染工序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废气	有组织废气	切割下料	颗粒物
		焊接	颗粒物
		打磨	颗粒物
		餐厅	油烟
	无组织废气	集气罩未收集	颗粒物
废水	办公生活		COD、SS、NH_3-N
	餐饮废水		COD、SS、NH_3-N、动植物油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废布料
			焊渣
			集尘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废润滑油
			油类沾染物
			废油桶
噪声	机械设备		机械噪声
	风机等		空气动力性噪声

工程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切割下料	颗粒物	32.1mg/m^3；0.135t/a	7.1mg/m^3；0.1t/a
		焊接		5.3mg/m^3；0.02t/a	
		打磨		174.2mg/m^3；0.66t/a	
		餐厅	油烟	2.5mg/m^3；0.0015t/a	0.25mg/m^3；0.0002t/a
	无组织	集气罩未收集	颗粒物	0.04t/a	0.04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NH_3-N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进行处理后定期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餐饮废水		COD、SS、NH_3-N、动植物油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10t/a	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定期作为废旧物资外售
			废布料	2t/a	
			焊渣	0.1t/a	
			集尘	0.77t/a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2.7t/a	分类暂存于各类垃圾桶，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0.55t/a	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仓库，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废润滑油	0.32t/a	
			油类沾染物	0.1t/a	
			废油桶	0.026t/a	
噪声	器械噪声以及风机等空气动力性噪声		噪声	75~90dB（A）	厂界达标

主要生态影响

项目建成后，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厂址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根据现场勘查，项目主体车间依托现有，施工期的主要内容为设备安装、厂区平整绿化等。本项目施工期主要环境影响为噪声影响。

设备安装期间的噪声主要为设备安装噪声、碰撞噪声等。评价对施工期设备安装产生的噪声污染提出如下治理措施和建议：

（1）从规范设备安装秩序着手，合理安排设备安装时间表，合理布局安装场地，降低人为的噪声。

（2）设备安装及车间封闭过程应尽量避免设备的碰撞，安装过程中尽量选择低噪声的安装工具和安装方式。

采取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后，可有效减轻项目设备安装阶段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且为暂时性的，在采取相应防治措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的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一）废气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项目废气包括切割下料、焊接、打磨废气、餐厅油烟以及集气罩未收集到的颗粒物。

1.有组织废气

（1）切割下料

参考《机加工行业环境影响评价中常见污染物源强估算及污染治理》（徐海萍等），切割过程粉尘产生量约为原材料使用量的1‰，钻探类设备、抽采类设备在生产过程中需对一些圆钢、无缝管等原料共135t/a进行切割下料，颗粒物产生量为0.135t/a。

切割下料工序在机加工车间进行，评价要求切割工序固定工位并设置软帘门二次封闭，要求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在设备产尘点上方设置集气罩对切割废气进行收集，并配套一台脉

冲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集气效率不低于 95%，工作时间为 2000h/a。颗粒物废气经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风机风量为 2000m^3/h，切割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135t/a，产生速率为 0.1kg/h，产生浓度为 32.1mg/m^3。

（2）焊接

项目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项目焊丝使用量 1.2t/a，焊丝使用量参考《焊接工作的劳动保护》一书，焊丝烟尘产生量为 11~13g（烟尘）/kg（焊丝），本次评价按照最不利情况 13g/kg 的焊接烟尘产生量进行核算，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2t/a。

本项目焊接工序在焊接打磨车间进行，高频焊 1 台，二保焊 2 台，评价要求焊接工序集中在固定工位并设置软帘门二次封闭，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焊机上方的集气罩收集之后，与切割下料废气共用一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每天焊接工作时间 6h，集气罩收集效率 95%，排风量为 2000m^3/h，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0.02t/a，产生速率 0.01kg/h，产生浓度 5.3mg/m^3。

（3）打磨

工程采用砂轮机对工件表面及焊缝进行打磨，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量核算 系数手册》打磨工序粉尘产污系数为 4.870 克/千克-原料，项目需进行打磨的原料使用量约为 135t/a，则打磨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66t/a。

工程设置砂轮机 1 台，评价要求打磨工序固定工位并设置软帘门二次封闭，砂轮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对打磨废气进行收集，颗粒物废气经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与切割、焊接工序共用）处理后，共用 15m 高排气筒排放。工程集气效率不低于 95%，风机风量为 2000，打磨工序工作时间为 1800h/a，则打磨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66t/a，产生速率 0.3kg/h，产生浓度 174.2mg/m^3。

项目风机风量总共为 6000m^3/h，排气筒颗粒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为：颗粒物产生浓度为 70.5mg/m^3，产生速率为 0.4kg/h，产生量为 0.8t/a，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不低于 90%，经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7.1mg/m^3，排放速率为 0.04kg/h，排放量为 0.1t/a，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要求以及《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

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号）相关要求。

（4）餐厅废气

餐厅废气主要为餐厅油烟。项目员工18人，有5人在厂区用午餐。每人每次耗食用油量约20g，根据不同的烹饪方法，食用油挥发量以5%计，则工程油烟产生量为0.0015t/a。工程设置1个灶头，每天工作约1h，灶头排风量以2000m^3/h计，则工程餐厅油烟产生浓度为2.5mg/m^3、产生速率为0.005kg/h。评价要求设置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标后经超过屋顶高度的排气筒排放。油烟净化装置对油烟的去除效率约为90%，经处理后，油烟的排放浓度为0.25mg/m^3、排放速率为0.0005kg/h，均满足《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无组织废气

（1）集气罩未收集

项目颗粒物未收集到的无组织产生量为0.04t/a。

评价要求企业：①加强设备维护管理，保证集气罩收集效率，减少无组织排放；②生产时车间门窗关闭；③购置移动式工业吸尘器，安排员工每班清扫车间地面；④厂区设置视频监控，设置环保设施运行记录；⑤此外，对需要零星焊接的场合，及时用移动式工业吸尘器清扫地面。

工程废气产排放及治理情况见表8。

表 8　工程废气产排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废气量 m^3/h	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效率(%)	时间(h/a)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mg/m^3	kg/h	t/a				mg/m^3	kg/h	t/a	浓度 mg/m^3	速率 kg/h
有组织	切割下料	2000	颗粒物	32.1	0.1	0.135	①切割下料、焊接、打磨工序固定工位并设置软帘门；②各工序分别设置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切割、焊接、打磨共用）+15m 高排气筒（共用）	90	2000	7.1	0.04	0.1	10	3.5
	焊接	2000		5.3	0.01	0.02			1800					
	打磨	2000		174.2	0.3	0.66			1800					
	餐厅	2000	油烟	2.5	0.005	0.0015	油烟净化装置+超过屋顶高度排气筒		300	0.25	0.0005	0.0002	1.5	-
无组织	生产区	-	颗粒物	-	-	0.04	①加强设备维护管理，保证集气效率；②生产时车间门窗关闭；③购置移动式工业吸尘器，安排员工每班清扫车间地面；④设置视频监控、环保设施运行记录；⑤需要零星焊接的场合，及时用移动式工业吸尘器清扫地面	90	-	-	-	0.04	1.0	-

（二）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预测因子

根据工程废气污染排放特点，本项目环境空气预测评价因子确定为颗粒物。

2.评价标准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颗粒物的24h平均浓度值为150μg/m^3（颗粒物按HJ 2.2-2018中规定将24小时平均浓度限值换算为1小时平均浓度限值，对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按3倍折算为1小时平均质量浓度限值，为450μg/m^3），评价标准详见表9

表9　大气预测执行标准情况表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颗粒物	一小时均值	450μg/m^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3.评价等级确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中5.3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A推荐模型中的AERSCREEN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1）Pmax及D10%的确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中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P_i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P_i—第i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i个污染物的最大1h地面空气质量浓度，μg/m^3；

C_{0i}—第i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μg/m^3。

（2）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等级按下表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10　评价等级判别依据一览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评价	Pmax≧10%
二级评价	1%≦Pmax<10%
三级评价	Pmax<1%

（3）大气污染源参数

工程有组织、无组织排放主要污染源参数详见表 11、表 12。

表 11　工程有组织排放源污染参数调查清单（点源）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污染物	速率
共用排气筒	112.935269	34.944651	15	0.5	8.5	25	2000	正常	颗粒物	0.04

表 12　工程无组织排放源污染参数调查清单（矩形面源）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		面源海拔高/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污染物	速率
生产车间	112.935344	34.944616	114	65	65	-5	10	2200	正常	颗粒物	0.02

（4）项目选用参数

估算模式所用参数见表 13。

表 13　估算模式所用参数一览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
最高环境温度		37°C
最低环境温度		-23°C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平均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否
	海岸线距离/km	/
	海岸线方向/o	/

（5）预测结果

本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预测结果如下：

表 14　Pmax 和 D10%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μg/m³)	Cmax(μg/m³)	Pmax(%)	D10%(m)
共用排气筒	颗粒物	450	4.96	1.1	/
面源（生产区）	颗粒物	450	38.6	8.58	/

由上表可知，项目 Pmax 最大值出现在面源（生产区）排放的颗粒物，Pmax 值为 8.58%，大于 1%且小于 10%，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评价范围为边长 5km 的矩形区域，无需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6）无组织预测结果

无组织厂界浓度预测结果见下表 15。

表 15　工程无组织排放对厂界浓度贡献值

污染物	厂界	浓度（mg/m³）	标准限值	浓度占标率（%）
颗粒物	东厂界	0.035	1.0mg/m³	0.35
	西厂界	0.032		0.32
	南厂界	0.029		0.29
	北厂界	0.041		0.41

由上表可知，工程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在各厂界浓度预测值均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7）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排放量的核算见表 16-18。

表 16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mg/m^3）	核算排放速率/（kg/h）	核算年排放量/（t/a）
主要排放口					
1	共用排气筒	颗粒物	7.1	0.04	0.1
2	油烟排气筒	油烟	0.25	0.0005	0.0002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1
		油烟			0.0002

表 17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mu g/m^3$）	
1	面源（生产区）	集气罩未收集	颗粒物	①加强设备维护管理，保证集气效率； ②生产时车间门窗关闭； ③购置移动式工业吸尘器，安排员工每班清扫车间地面； ④设置视频监控、环保设施运行记录； ⑤需要零星焊接的场合，及时用移动式工业吸尘器清扫地面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000	0.04
无组织排放总计							
主要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0.04

表 18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颗粒物	0.1
2	油烟	0.0002

（8）环境空气影响分析结论

1）经估算模式计算，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各排放口最大地面浓度贡献值均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对厂界的浓度贡献值均能满足厂界浓度限值的要求，满足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在采取工程设计及评价要求的措施后，项目无组织废气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废气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大气环境影响自查表见表 19

表 19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table>
<tr><td colspan="2">工作内容</td><td colspan="8">自查项目</td></tr>
<tr><td rowspan="2">评价等级与范围</td><td>评价等级</td><td colspan="3">一级□</td><td colspan="3">二级☑</td><td colspan="2">三级□</td></tr>
<tr><td>评价范围</td><td colspan="3">边长=50km□</td><td colspan="3">边长 5~50km□</td><td colspan="2">边长=5km☑</td></tr>
<tr><td rowspan="2">评价因子</td><td>SO_2+NOx 排放量</td><td colspan="3">□≥2000t/a</td><td colspan="3">□500~2000t/a</td><td colspan="2">□＜500t/a</td></tr>
<tr><td>评价因子</td><td colspan="6">基本污染物（PM_{10}、$PM_{2.5}$）
其他污染物（　无　）</td><td colspan="3">包括二次 $PM_{2.5}$□
不包括二次 $PM_{2.5}$☑</td></tr>
<tr><td>评价标准</td><td>评价标准</td><td colspan="2">国家标准☑</td><td colspan="2">地方标准☑</td><td colspan="2">附录 D□</td><td colspan="2">其他标准□</td></tr>
<tr><td rowspan="4">现状评价</td><td>环境功能区</td><td colspan="3">一类区□</td><td colspan="3">二类区☑</td><td colspan="2">一类区和二类区□</td></tr>
<tr><td>评价基准年</td><td colspan="8">（　2020　）年</td></tr>
<tr><td>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td><td colspan="3">长期例行监测数据□</td><td colspan="3">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td><td colspan="2">现状补充监测□</td></tr>
<tr><td>现状评价</td><td colspan="6">达标区□</td><td colspan="3">不达标区☑</td></tr>
<tr><td>污染源调查</td><td>调查内容</td><td colspan="3">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td><td colspan="2">拟替代的污染源□</td><td colspan="2">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td><td>区域污染源□</td></tr>
<tr><td rowspan="9">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td><td>预测模型</td><td>AERMOD□</td><td>ADMS□</td><td colspan="2">AUSTAL2000□</td><td colspan="2">EDMS/AEDT□</td><td>CALPUFF□</td><td>网格模型□</td><td>其他☑</td></tr>
<tr><td>预测范围</td><td colspan="3">边长≥50km□</td><td colspan="3">边长 5~50km□</td><td colspan="2">边长=5km☑</td></tr>
<tr><td>预测因子</td><td colspan="6">预测因子（颗粒物）</td><td colspan="3">包括二次 $PM_{2.5}$□
不包括二次 $PM_{2.5}$☑</td></tr>
<tr><td>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td><td colspan="6">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td><td colspan="3">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td></tr>
<tr><td rowspan="2">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td><td>一类区</td><td colspan="5">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td><td colspan="3">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td></tr>
<tr><td>二类区</td><td colspan="5">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td><td colspan="3">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td></tr>
<tr><td>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td><td colspan="3">非正常持续时长（）h</td><td colspan="3">c 非正常占标率≤100%□</td><td colspan="3">c 非正常占标率＞100%□</td></tr>
<tr><td>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td><td colspan="6">C 叠加达标□</td><td colspan="3">C 叠加不达标□</td></tr>
<tr><td>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td><td colspan="6">k≤-20%□</td><td colspan="3">k＞-20%□</td></tr>
</table>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_2：（ ）t/a	NOx：（ ）t/a	颗粒物：（0.1）t/a	VOCs：（ ）t/a
		油烟：（ 0.0002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一）废水产生、排放及治理情况

本项目污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餐饮废水；另企业配制切削液也需使用一定量的水。

1.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为 18 人，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14），每人每天按 60L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324m^3/a，排水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59.2m^3/a。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_3-N，产生浓度分别为 250mg/L、250mg/L、30mg/L，工程拟设计采用化粪池（30m^3）处理，化粪池对 COD、SS、NH_3-N 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30%、30%、20%。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的相关要求，可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对地表水体影响较小。

2.餐饮废水

就餐人数为 5 人，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41/T385-2009），餐饮用水量按照 15L/人次计，则项目餐饮用水量为 22.5m^3/a。产污系数以 80%计，则餐饮废水产生量为 18m^3/a。餐饮废水的主要特点为动植物油含量较高，其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_3-N、动植物油，产生浓度分别为 350mg/L、250mg/L、30mg/L、70mg/L。

评价要求企业新建一座隔油池，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由周围村民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并建立生活废水管理台帐，专人负责，如实记录每次生活污水施肥量、施肥时间等。新建隔油池容积约 3m^3，餐饮废水产生量为 0.06m^3/d，该隔油池容积能够满足使用及贮存要求。

3.切削液配比水

本项目切削原液与水按照 1:10 的比例兑水，本项目切削原液使用量为 0.1t/a，故还需 1t/a 的水来配比切削液。

综上，项目产生的废水可做到循环使用，不外排，评价认为工程废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4.项目水平衡图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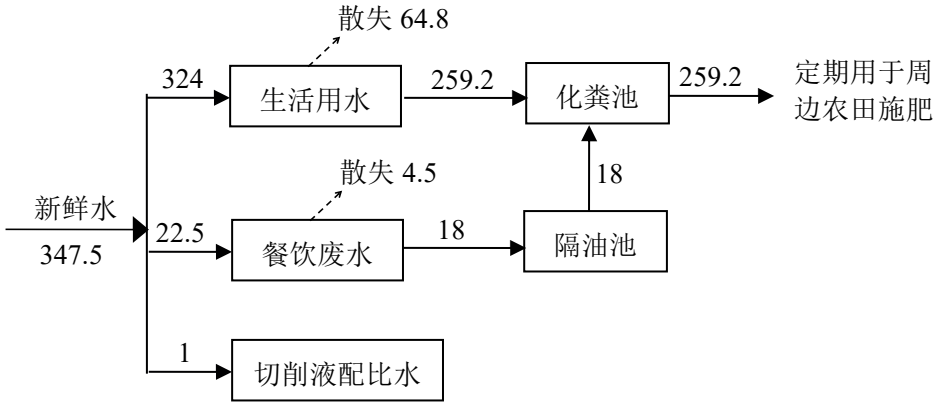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3/a）

三、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8)附录 A，本项目属于“K 机械、电子”中的“71、通用、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项目不属于有电镀或喷漆工艺的，按照规定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属于IV类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8)“4.1 一般性原则”，IV类建设项目不需要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四、声环境影响分析

（一）评价等级确定

建设项目所处的声环境功能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规定的 2 类地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5.2.4 可知本项目为二级评价。

（二）评价范围确定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6.1.2，二级评价范围可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和相邻区域的声环境功能区类别及敏感目标等实际情况适当缩小。

工程拟建厂址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距项目厂区较近的环境敏感点有西 90m 远的西南马村，现建议评价范围为厂界周围临近村户。

（三）声环境影响预测

1.项目的主要噪声源及降噪措施

工程噪声主要有车床加工等机械噪声以及风机产生的空气动力性噪声，源强 75-90dB(A)。评价要求工程采取室内布置、减振基础等综合防治措施，同时设备夜间不工作，以降低机械噪声源强；风机采取加装消声器、减振基础、隔声罩等防治措施，降低空气动力性噪声源强。

工程主要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见表 20。

表 20　工程主要噪声源强及预测情况一览表

噪声源	源强 dB(A)	拟采取的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高频焊	80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60
数控车床	85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65
钻铣机	80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60
攻丝机	75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使用橡胶垫	55
砂轮机	80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60
加工中心	85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65
打包机	75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使用橡胶垫	55
二保焊	75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55
卷圆机	75	减震基础、安装消声器、隔声罩	55
锯铝机	80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60
等离子切割	80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60
电动扳手	75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55
手电钻	80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使用橡胶垫	60
缩管机	75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55

电动缝纫机	75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55
套丝机	75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使用橡胶垫	55
带锯床	85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65
台钻	85	减震基础、安装消声器、隔声罩	65
风机	80	室内布置、减震基础	60

2.噪声等效计算及预测模型

（1）预测模式

预测模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推荐的模型。噪声在传播过程中受到多种因素的干扰，使其产生衰减，根据建设项目噪声源和环境特征，预测过程中考虑厂房等建筑物的隔声及屏障作用，预测模式采用点声源处于半自由空间的几何发散模式。

（2）声级的计算

1）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_{eqg}）计算公式：

$$L_{eqg}=10\lg(\frac{1}{T}\sum t_i 10^{0.1L_{Ai}})$$

式中：

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2）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_{eq}）计算公式：

$$L_{eq}=10\lg(10^{0.1L_{eqg}}+10^{0.1L_{eqb}})$$

式中：

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eqb—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3）室外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公式：

$$L_A(r) = L_A(r0)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A（r）—距离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

LA（r0）—参考位置 r0 处的 A 声级，dB；

Adiv—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atm—大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gr—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bar—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misc—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3.预测结果及评价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21。

表 21　项目厂界及敏感点声环境预测统计表

预测点位	衰减距离/m	背景值/dB(A)	贡献值/dB(A)	预测值/dB(A)	标准值/dB(A)	是否达标
东厂界	74m	昼：51.3	昼：53.9	昼：55.8	昼间：60	达标
南厂界	28m	昼：52.5	昼：54.2	昼：56.4	昼间：60	达标
西厂界	10m	昼：52.9	昼：55.0	昼：57.1	昼间：60	达标
北厂界	5m	昼：54.7	昼：57.0	昼：59.0	昼间：60	达标
南厂界外临近村户	140m	昼：52.9	昼：49.7	昼：54.6	昼间：60	达标
西厂界外临近村户	60m	昼：54.7	昼：54.1	昼：57.4	昼间：60	达标

由上表可以看出，工程设备经降噪措施处理，再经距离衰减，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另项目夜间不生产，在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工程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五、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工程产生的固废分为一般固废、生活垃圾及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固废包括生产过程中的边角料以及封孔类设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布料，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渣以及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集气罩集尘；员工厂区内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包括车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切削液、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以及油类沾染物。

（一）一般固废

1.边角料

车床加工时会产生少量金属边角料，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产生量为 10t/a，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2.废布料

封孔类设备生产时会产生一定量的废布料，据企业提供资料，约为 2t/a，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3.焊渣

参考《机加工行业环境影响评价中常见污染物源强估算及污染治理》（徐海萍等），焊丝产生量约为焊丝使用量的 1/11，项目焊丝使用量为 1.2t/a，故焊渣产生量为 0.1t/a，

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4.集尘

项目生产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0.815t/a，集气罩收集效率不低于95%，除尘器集尘产生量为0.77t/a，密闭容器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针对工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评价要求企业建设防风、防雨的规范化一般固废仓库（10m^2），一般固废仓库地面须作硬化及防渗处理等，将一般固废分类堆存，厂区贮存时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定期合理利用或处置。综上所述，采取评价要求的措施后，一般固体废物均得到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不良影响。

（二）生活垃圾

厂区内办公、生活设施产生的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0.5kg计，项目劳动定员为18人，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2.7t/a，评价要求参照《焦作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将生活垃圾分为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四类分别进行收集，并要求企业按以上四种分类设置4类垃圾桶，分别贴上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的标签，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分类清运处置。

（三）危险废物

1.废切削液

本项目切削液使用量1.1t/a，设备损耗占50%，废切削液产生量为0.55t/a。废切削液为《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环境保护部令第39号）确定的危险废物，其主要成分为混杂了金属粉末等杂质的切削液，有害成分为乳化液等。废物类别为HW09，废物代码为900-006-09，危险特性为：毒性。

2.废润滑油

工程车床等设备工作需要使用润滑油，每3个月更换1次，每台设备润滑油更换量以0.004t/次计，使用润滑油的设备共20台，废润滑油产生量为0.32t/a。废润滑油为《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环境保护部令第39号）确定的危险废物，其主要成分为混杂了金属粉末等杂质的润滑油，有害成分为油泥及润滑油添加剂等。废物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17-08，危险特性为：毒性、易燃性。

3.油类沾染物

项目机械加工操作时会产生少量油类沾染物，主要为手套、棉纱等劳保用品，产生量约为 0.1t/a。油类沾染物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规定的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1-49。油类沾染物的主要成分为沾染了矿物油的棉纱、手套等劳保用品，有害成分为矿物油。危险特性为毒性、感染性。

4.废油桶

项目切削原液为桶装，包装规格为 15kg/桶，使用量为 100kg/a，每年产生包装桶约 7 个，包装桶重 0.8kg/个，每年产生的切削液包装桶总重约 0.006t/a，产生的废润滑油以及废切削液包装桶总重约 0.02t/a，全厂产生的废油桶总计 0.026t/a。废油桶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规定的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1-49。废油桶的主要成分为混杂了金属粉末等杂质的油桶，有害成分为乳化液、矿物油。危险特性为毒性、感染性。

针对工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固废，评价要求建设一座 10m^2 的危废仓库储存废切削液、废润滑油等，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为防止危险废物在存放过程中出现二次污染，企业在车间内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要求，评价对本工程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转移管理提出如下要求：

（1）贮存设施（危废暂存间）的设计要求

采取“防风、防晒、防雨、防渗漏”等措施；防渗层采用抗渗混凝土（0.2m）+高密度聚乙烯（2mm）进行防渗，防渗系数≤10^{-10}cm/s；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贮存场设置明显的贮存危险废物种类标志和警示标志。

（2）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对危险废物分类进行收集包装、登记和设有专人管理；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采用专用密闭容器、车辆暂存危废定期由专用运输车运走处置，运输过程中需防止散落和流洒。

（3）危险废物转移要求

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在转移危险废物前，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经批准后，产生单位应当向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联单；产生单位应当在危险废物转移前三日内报告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同时将预期到达时间报告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工程危险废物汇总详见表 22，工程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情况详见表 23。

表 22　工程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55	设备维修保养	液态	乳化液	重金属等	3 月	T	采用密闭容器收集暂存于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32	设备维修保养	液体	矿物油	油泥、重金属等	3 月	T,I	
油类沾染物	HW49	900-041-49	0.1	日常生产	固态	织物	矿物油	1-7 天	T,In	
废油桶	HW49	900-041-49	0.026	日常生产	固态	乳化液、矿物油	重金属、矿物油	3 月	T,In	

表 23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样表

贮存场所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m^2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t/a	贮存周期
危废仓库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厂区南边	10	桶装	0.6	一年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桶装	0.5	
	油类沾染物	HW49	900-041-49			袋装	0.2	
	废油桶	HW49	900-041-49			/	0.026	

综上所述，采取评价要求的措施后，一般固体废物均得到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不良影响，在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有关要求建设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运走安全处置的情况下，危险废物的暂存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不良影

响，防治措施可行。

六、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保部令第 44 号及生态环境部 1 号令），本项目属于“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 70 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附录 A，本项目的类别属于“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中的“其他”，因此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II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评价等级划分依据，建设项目评价等级由项目类别、环境敏感程度、占地规模共同判定：

（一）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中的“其他”，因此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II类。

（二）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为污染影响型。

（三）建设项目占地规模分为大型（≥50hm^2）、中型（5~50hm^2）、小型（≤5hm^2），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4800 平方米，根据项目占地规模分类，本项目属于小型规模。

（四）建设项目厂址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所在地周边的土壤环境敏感程度：经调查，本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不存在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不存在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因此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具体指标判断见下表 24。

表 24　污染影响性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五）根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占地规模与敏感程度划分评价工作等级，详见表 25。

表 25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占地规模 / 评价工作等级 / 敏感程度	Ⅰ类			Ⅱ类			Ⅲ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本项目的项目类别为III类、占地规模为小型规模、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对比表 25 可知本项目无需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七、厂址可行性分析

（一）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根据温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证明，项目选址符合温县番田镇发展规划；

（二）项目区域为 SO_2 控制区，项目运营过程中使用电为能源，属于清洁能源，不会增加区域 SO_2 排放量；

（三）项目距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约 15.8 公里，不在水源区保护范围内；

（四）项目距离南水北调总干渠约 15.6 公里，不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保护区范围内；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可行。

八、环境风险评价

（一）评价依据

1、风险调查

项目涉及的物质有金属类、焊丝、PVC 管、PE 管、无纺布等物质，参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表 B.1 内容，本项目不涉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由于项目原料 PVC 管、PE 管、无纺布、油类等为易燃物质，故需

对其加强管控。

（二）环境敏感目标

工程拟建厂址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总占地面积 4800m^2，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112.935306，北纬：34.944594。项目东边以及北边为空地，项目南边为焦作市新力螺钉厂，项目西边为拖拉机站，距项目厂区较近的环境敏感点有厂区西边 90m 远的西南马村，西北 480m 的王张伦村。

（三）环境风险识别

项目不涉及环境风险物质，但需对原料及成品仓库加强管控。以免发生火灾对人员安全造成威胁。

（四）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全厂各车间配置手动报警装置以及手提式灭火器等；

2、定期对车间内管路、设备进行检修，防止电气设备漏电、短路现象的发生；

3、要有充分的应急措施，项目应按照相关规定设置逃生系统，购置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物资；

4、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各区域必须有专人负责风险排查；

5、厂区各处加装视频监控，发现异常立即处理；

6、制订事故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事故，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火源，控制事故扩大，立即报警；

7、焊工操作人员取得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

九、环境管理及监控

（一）环境管理

根据河南省出台的《河南省企业环境规范化管理指南》，企业应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具体见下表 26。

表 26　环境管理内容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具体内容
1	环保目标制定	①制定环保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②明确责任、具体任务、指标和考核方式，并将计划进行细化分解，落实到生产管理、技术管理、污染防治等各个方面和

		环节。
2	环保机构设置	企业人数总共 18 人，配置兼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企业环保管理工作。
3	环保制度建设	①建立完善的岗位责任制，逐级逐岗明确总经理以及厂内其他人员的环保职责， ②配备与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相匹配的岗位管理人员和岗位操作人员， ③编制适用的环境管理岗位操作规程，严格执行。
		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如脉冲袋式除尘器等建立运行台账，台账保存 3 年以上
		按要求开展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巡查记录保存 3 年以上
		污染治理设施标志管理制度，制作统一规范的污染治理设施标志，包括：设施名称、类型、作用、使用有效期，并标明该设施运行管理责任部门与责任人，以及设施维护部门与维护负责人。
		环保考核奖惩制度；环保投入管理；排污许可证申报与执行管理；自行监测管理；环保设备设施建设、验收、运营、变更与报废管理；危险废物管理。
4	环保经费保障	制定环保经费投入计划，保障各项环保设施建设、运营、维护、改造，环境监测，环保宣传和人员教育培训，环境事故应急救援器材、装备配备及应急演练。
5	环保宣传教育培训	每年定期开展环保宣传、人员教育与培训活动，内容包括：环保法律法规，标准和行业规范，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有关规定，企业环保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等。
6	环保档案管理	建立生态环境保护档案管理制度，及时完善档案。包括：企业基本情况，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建设及落实情况，环保手续，企业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决定及落实情况，企业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情况等。
7	环保管理制度执行	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及登记排污信息。落实排污许可管理各项规定，做好台账记录、执行报告、自行监测、信息公开等事项。
		制定自行监测方案，保留自行监测记录，编写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二）环境监控

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的基础，并为企业制定污染防治对策和规划提供依据。根据工程污染物排放的实际情况和就近方便的原则，评价制定出本项目环境监测计划，包括环境质量监测及污染源监测，具体监测内容详见下表 27。

表 27　工程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表

污染源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管理要求
废气	共用排气筒	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和废气量	1 次/半年	《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0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 排放速率（15m 高排气筒）：3.5kg/h
	油烟排气筒	油烟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和废气量	1 次/半年	《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排气筒：1.5mg/m^3

	四厂界外各设一个监测点位	颗粒物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3
噪声	四厂界外 1m 处	等效声级	1 次/年，每次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昼：60db（A）夜：50db（A）

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工程建设厂址属于二氧化硫控制区。结合本工程污染特点，在坚持“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原则的前提下，确定颗粒物为总量控制指标。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见表 28。

表 28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控制因子	颗粒物
总量指标（t/a）	0.1

十一、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100 万元，经核算，环保投资为 18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8%，具体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29，“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30。

表 29　项目工程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污染因子	工程内容	数量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切割下料	颗粒物	①切割下料、焊接、打磨工序固定工位并设置软帘门； ②各工序分别设置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切割、焊接、打磨共用）+15m 高排气筒（共用）	1	3.5
	焊接				
	打磨				
	餐厅	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超过屋顶高度排气筒	1	0.5
	集气罩未收集废气	颗粒物	①加强设备维护管理，保证集气效率； ②生产时车间门窗关闭； ③购置移动式工业吸尘器，安排员工每班清扫车间地面； ④设置视频监控、环保设施运行记录； ⑤需要零星焊接的场合，及时用移动式工业吸尘器清扫地面	/	1.5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_3-N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进行处理后定期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1	2
	餐饮废水	COD、SS、NH_3-N、动植物油		1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10m^2），定期作为废旧物资外售	1	1.5

		废布料			
		焊渣			
		集尘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分类暂存于各类垃圾桶，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1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仓库（10m²），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1	1.5
		废润滑油			
		油类沾染物			
		废油桶			
噪声	设备生产	设备噪声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使用橡胶垫、乔木隔音	/	4
	各类风机	空气动力性噪声	减震基础、消声器、隔声罩		
风险	环境风险		①全厂各车间配置手动报警装置以及手提式灭火器等； ②定期对车间内管路、设备进行检修，防止电气设备漏电、短路现象的发生； ③制订应急措施，按照相关规定设置逃生系统，购置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物资； ④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各区域必须有专人负责风险排查； ⑤厂区各处加装视频监控，发现异常立即处理； ⑥制订事故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事故，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火源，控制事故扩大，立即报警； ⑦焊工操作人员取得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	/	2.5
环保投资合计					18
总投资					10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8%

表 30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污染因子	工程内容	数量	验收执行标准
废气	切割下料	颗粒物	①切割下料、焊接、打磨工序固定工位并设置软帘门； ②各工序分别设置集气罩+脉	1	《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

	焊接		冲袋式除尘器（切割、焊接、打磨共用）+15m 高排气筒（共用）		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0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 排放速率：3.5kg/h
	打磨				
	餐厅	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超过屋顶高度排气筒	1	《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排气筒：1.5mg/m^3
	集气罩未收集	颗粒物	①加强设备维护管理，保证集气效率； ②生产时车间门窗关闭； ③购置移动式工业吸尘器，安排员工每班清扫车间地面； ④设置视频监控、环保设施运行记录； ⑤需要零星焊接的场合，及时用移动式工业吸尘器清扫地面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3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_3-N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进行处理后定期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1	循环利用
	餐饮废水	COD、SS、NH_3-N、油烟		1	综合利用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10m^2），定期作为废旧物资外售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2013 年修订)
		废布料			
		焊渣			
		集尘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分类暂存于各类垃圾桶，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仓库（10m^2），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
		废润滑油			
		油类沾染物			
		废油桶			
噪声	设备生产	设备噪声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使用橡胶垫、乔木隔音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昼间：60dB（A），夜间：50dB（A）
	各类风机	空气动力性噪声	减震基础、消声器、隔声罩		
风险	环境风险		①全厂各车间配置手动报警装置以及手提式灭火器等； ②定期对车间内管路、设备进行检修，防止电气设备漏电、	/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

		短路现象的发生； ③制订应急措施，按照相关规定设置逃生系统，购置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物资； ④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各区域必须有专人负责风险排查； ⑤厂区各处加装视频监控，发现异常立即处理； ⑥制订事故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事故，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火源，控制事故扩大，立即报警； ⑦焊工操作人员取得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		

综上所述，工程建成投运后，在采取评价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各污染源均可达标排放，评价认为项目营运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别	排放源	污染因子	工程内容	数量	验收执行标准
废气	切割下料	颗粒物	①切割下料、焊接、打磨工序固定工位并设置软帘门； ②各工序分别设置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切割、焊接、打磨共用）+15m高排气筒（共用）	1	《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号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0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 排放速率：3.5kg/h
	焊接				
	打磨				
	餐厅	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超过屋顶高度排气筒	1	《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排气筒：1.5mg/m^3
	集气罩未收集废气	颗粒物	①加强设备维护管理，保证集气效率； ②生产时车间门窗关闭； ③购置移动式工业吸尘器，安排员工每班清扫车间地面； ④设置视频监控、环保设施运行记录； ⑤需要零星焊接的场合，及时用移动式工业吸尘器清扫地面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3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_3-N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进行处理后定期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1	循环利用
	餐饮废水	COD、SS、NH_3-N、动植物油		1	综合利用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收集至一般固废仓库（10m^2），定期作为废旧物资外售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2013年修订)
		废布料			
		焊渣			
		集尘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分类暂存于各类垃圾桶，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仓库（10m^2），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订）
		废润滑油			
		油类沾染物			
		废油桶			

噪声	设备生产	设备噪声	室内布置、减振基础、使用橡胶垫、厂界种植乔木等措施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昼：60dB（A） 夜：50dB（A）
	各类风机	空气动力性噪声	减震基础、消声器、隔声罩		
风险	环境风险		①全厂各车间配置手动报警装置以及手提式灭火器等； ②定期对车间内管路、设备进行检修，防止电气设备漏电、短路现象的发生； ③制订应急措施，按照相关规定设置逃生系统，购置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物资； ④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各区域必须有专人负责风险排查； ⑤厂区各处加装视频监控，发现异常立即处理； ⑥制订事故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事故，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火源，控制事故扩大，立即报警； ⑦焊工操作人员取得熔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	/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运营期严格执行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一）项目概况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在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建设年产 15000 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不在鼓励、限制和淘汰类之列，属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已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由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020-410825-35-03-084296，工程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工程选址可行分析结论

1.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根据温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证明，项目选址符合温县番田镇发展规划；

2.项目区域为 SO_2 控制区，项目运营过程中使用电为能源，属于清洁能源，不会增加区域 SO_2 排放量；

3.项目距温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约 15.8 公里，不在水源区保护范围内；

4.项目距离南水北调总干渠约 15.6 公里，不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保护区范围内；

5.工程颗粒物废气经脉冲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餐厅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均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工程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再次进行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工程固废均能做到综合利用或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经由密闭容器收集后分类收集至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工程噪声经室内布置、减震降噪等措施后，能够做到厂界达标。

综上，从环保角度而言，项目厂址可行。

（三）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废气

工程颗粒物废气经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情况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及《焦作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焦环攻坚办[2020]18 号）浓度限

值；餐厅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能满足《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2.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再次进行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

3.固废

工程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边角料、废布料、焊渣、集尘等杂物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定期外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至垃圾桶内，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危险废物为废切削液、废润滑油、油类沾染物、废油桶分类收集至危废仓库，做好相关防渗防流散措施，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4.噪声

工程噪声经室内布置、减震降噪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工程对周边环境声环境质量影响可以接受。

（四）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工程建设厂址属于二氧化硫控制区。结合本工程污染特点，在坚持“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原则的前提下，确定颗粒物为总量控制指标。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见表 31。

表 31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控制因子	颗粒物
总量指标（t/a）	0.1

（五）项目环保投资

工程环保投资 18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约为 18%。应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

二、建议

（一）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环保资金到位。

（二）加强生产设施运行中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的达标排放。

（三）加强厂区绿化，既可美化环境又能起到降噪抑尘的作用。

三、评价总结论

工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工程选址合理。在认真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充分考虑评价建议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而言，该项目建设可行。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件 1

委 托 书

河南科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及河南省对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法律、政策规定，现委托你公司承担我公司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你方应按国家及河南省环境管理的相关工作程序，正式开展工作，具体事宜双方签订合同确定。

特此委托。

单位（签章）

2020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 2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020-410825-35-03-084296

项 目 名 称：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0825MA9FQNUQ5Y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

建 设 性 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租用生产车间、仓库以及配套设施等建筑面积1300平方米，购置设备建成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工艺流程：①钻探类设备：外购钻头、钻杆毛坯等—切割下料—铣削加工—钻孔—焊接—打磨—成品；②抽采类设备：外购钢管、圆钢、钢板、PVC管材等—切割下料—铣削加工—卷圆—钻孔—焊接—打磨—组装—成品；③封孔类设备：外购PVC管材、封孔囊袋、卡箍等—缩管加工—装配—包装—成品；主要设备：等离子切割机、锯床、车床、铣床、钻床、卷圆机、二保焊、高频焊、缩管机、打磨机等。

项 目 总 投 资： 1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0年10月10日

附件 3

申　　请

番田镇人民政府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选址位于河南省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东北角，东至耕地，西至厂，南至厂，北至耕地。主要经营范围：矿山设备的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除尘技术装备；拟占地 7.2 亩（选址见附图）。因需到温县发改委备案及温县环保局做环评备案，故申请贵单位出具“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土地规划证明。

特此申请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3 日

附件 4

证　　明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东北角，东至耕地，西至厂，南至厂，北至耕地。拟占地面积 0.48 公顷（位置见附图），经对照温县番田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图），该项目选址符合温县番田镇发展规划。

特此证明

番田镇人民政府

2020 年 9 月 23 日

附件 5

证　明

番田镇人民政府：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东北角，东至耕地，西至厂，南至厂，北至耕地。拟占地面积 0.48 公顷（位置见附图），经对照温县番田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图），该项目选址符合温县番田镇发展规划。

特此证明

国土资源局 番田国土资源管理所 4108250007586

2020 年 9 月 23 日

附件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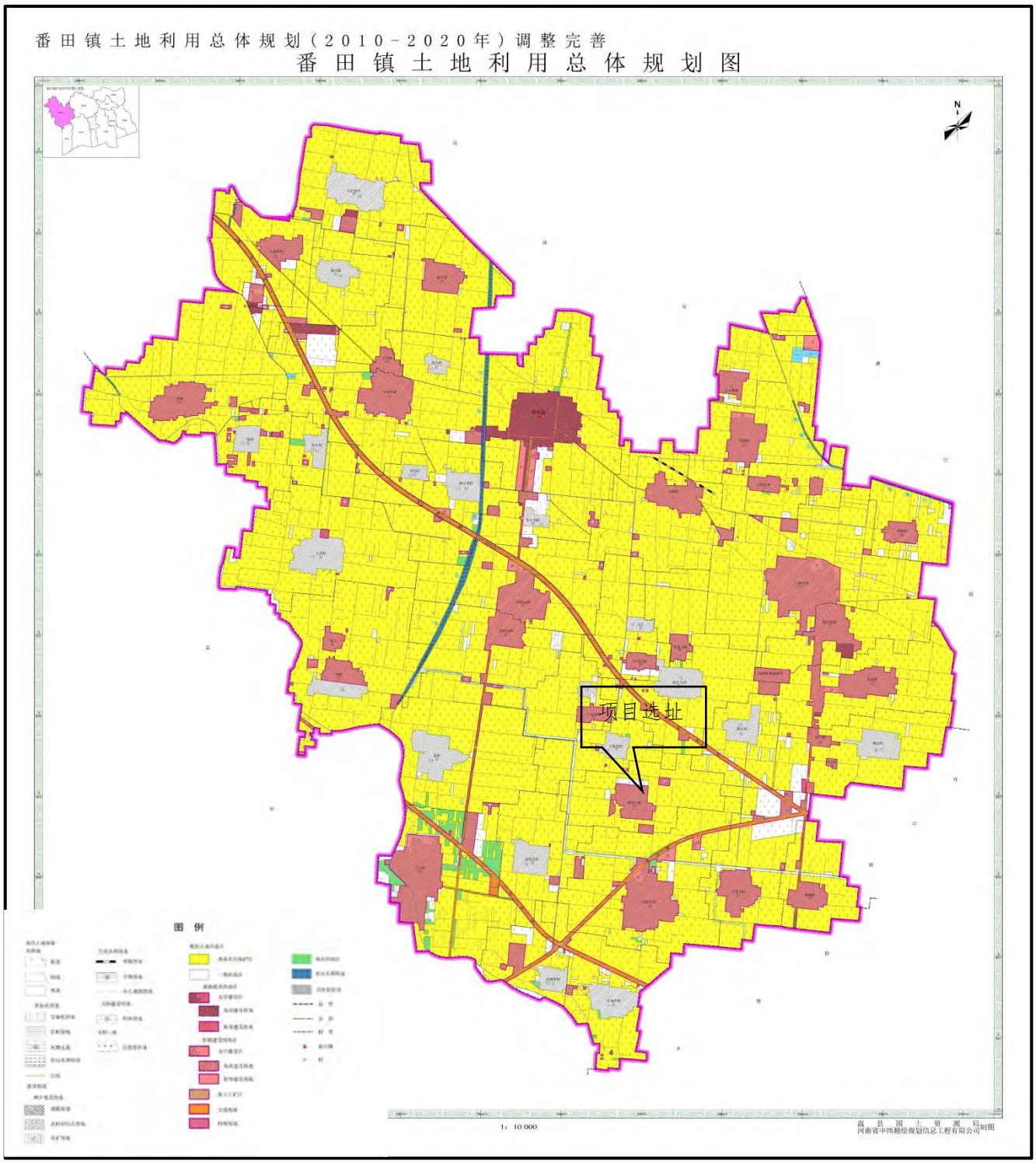
番田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
番田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N
项目选址
图例
1：10 000
温县国土资源局
河南省中纬测绘规划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制图

附件 7

污水施肥利用协议

甲方：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张月花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位于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本着“综合利用”的原则，为了妥善处理甲方建设项目投产后的生活污水，经甲乙双方研究协商如下：

1.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运营生产的可作为农作物施肥的生活污水，并用于乙方自有农田。

乙方身份证号：410825195912112524

乙方所在农田所在地址：西留石村八队

2. 处理后的生活污水密闭运输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联系方式：

乙方：张月花

联系方式：15978707162

日期：2020年11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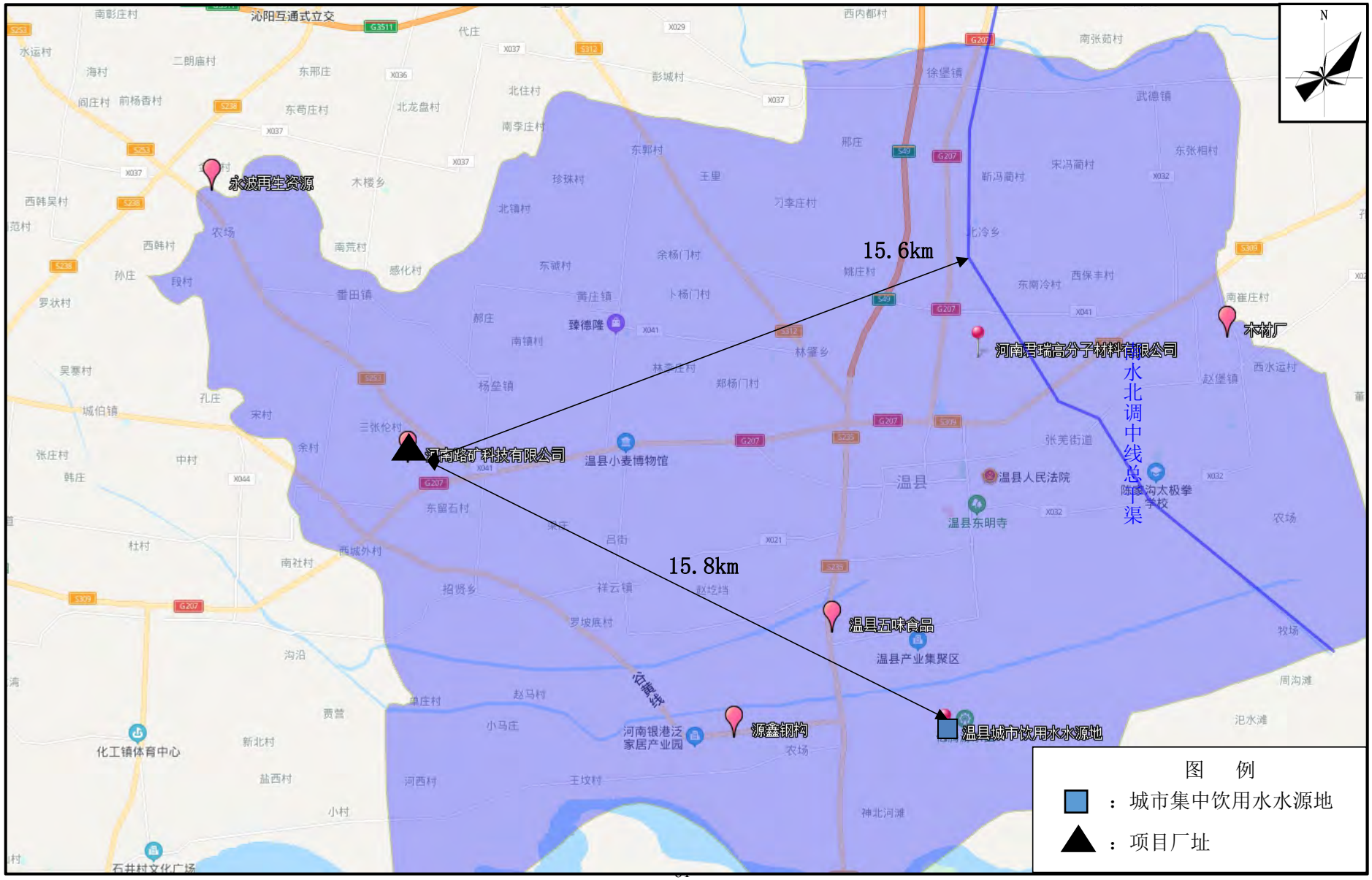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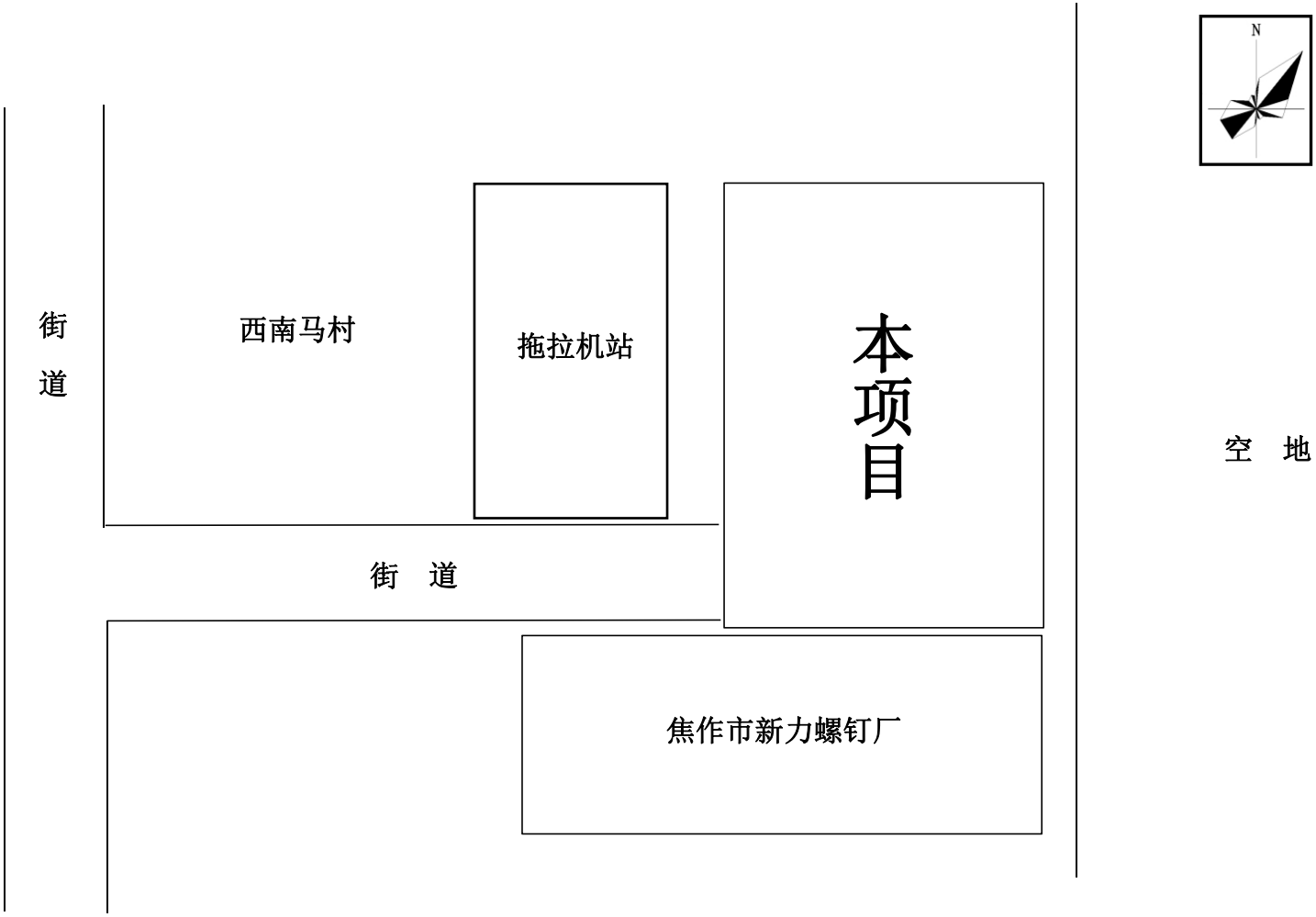

附图 2　厂址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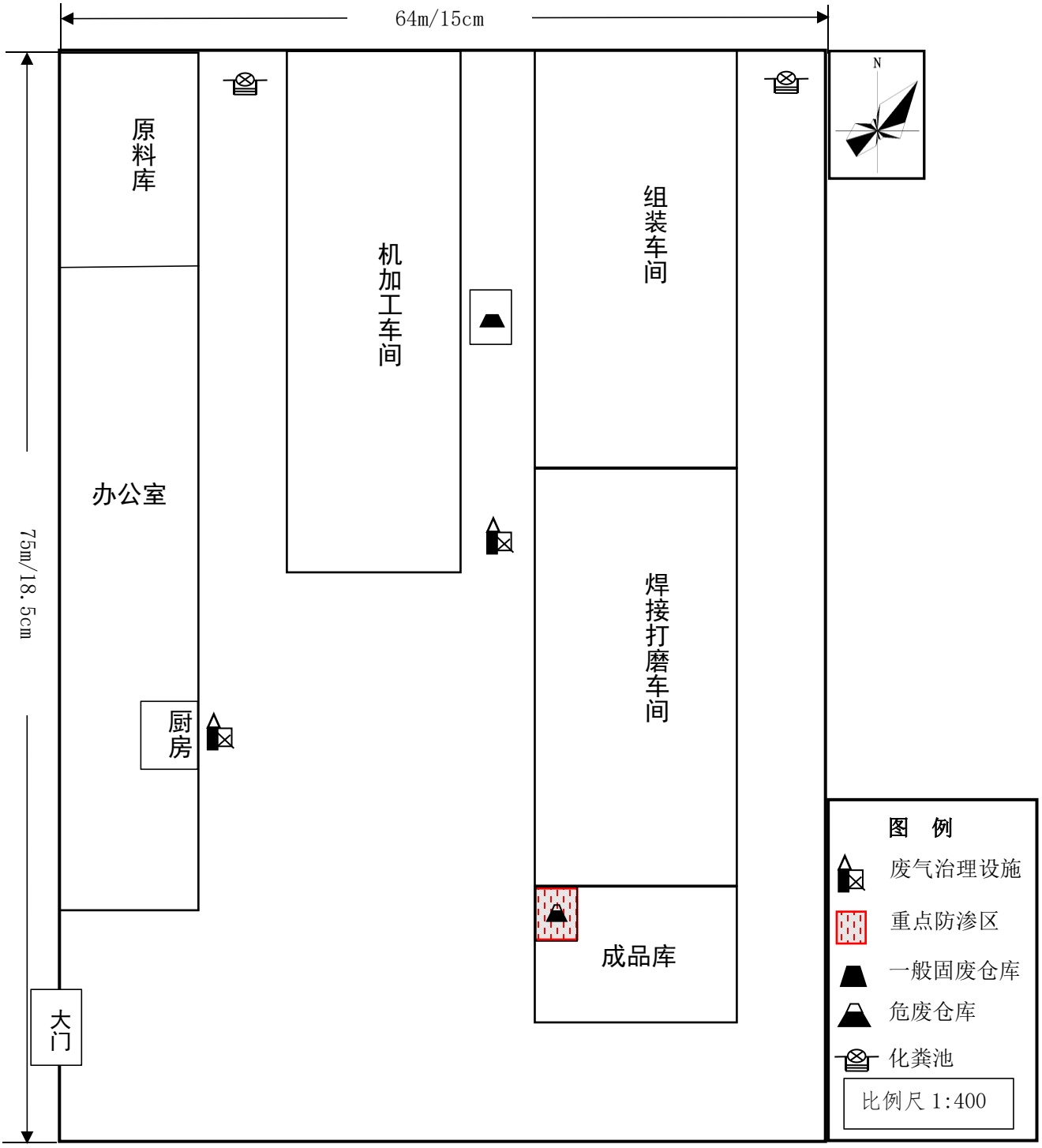
64m/15cm
75m/18.5cm
N
原料库
机加工车间
组装车间
办公室
焊接打磨车间
厨房
成品库
大门
图 例
废气治理设施
重点防渗区
一般固废仓库
危废仓库
化粪池
比例尺 1:400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张斌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项目 建设规模：年产15000套煤矿瓦斯抽采设备			
	项目代码[1]	2020-410825-35-03-084296							
	建设地点	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							
	项目建设周期（月）	4.0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12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二十四、专用设备制造业			预计投产时间	2021年1月			
	建设性质	新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2]	C-3599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无			规划环评文件名	无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无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3]（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2.915306		纬度 34.944594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8.00		所占比例（%）	18.00%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河南路矿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莉莉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河南科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825MA9FQNUQ5Y	技术负责人	张斌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曹素荣	联系电话	13403905076
	通讯地址	焦作市温县番田镇西南马村（原方便面厂）	联系电话	15515666220		通讯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西工街道王城大道221号2幢1-1222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4]（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不排放
		COD								○间接排放：☐市政管网
		氨氮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总磷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
		总氮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有组织排放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0.100			0.100	0.1000	有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⑧=②-④+③